附件3

重庆市文联主题文艺创作扶持项目

结项资料清单

为提高文艺作品扶持工作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，及时开展项目结项和验收工作，推进项目管理的科学化、规范化，获得扶持作品在完成创作及后续应用后应及时结项，申报者在完整填写《结项申请书》的同时，需提供如下材料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资料类型** | **资料内容** | | **相关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图片  材料  （7张） | 作者证件近照1张 | | 分别用于成果集编印和结项证书，结项时提交 | 所有照片均会选用于编印成果集，均提交JPG格式电子版，需画面清晰，构图完整，像素3M以上。结项时提交。 |
| 作者采风照片1张 | |
| 作者创作照片1张 | |
| 作品完成照片1张 | |
| 作品  应用  照片  3张 | 造型艺术类 | 展出（或刊发、参赛、研讨等）印证照片 |
| 舞台艺术类 | 演出（或刊播、参赛、研讨等）印证照片 |
| 摄录制作类 | 播出（或参赛、研讨等）印证照片 |
| 文字呈现类 | 刊发（或演播、参赛、研讨等）印证照片 |
| 作品结集类 | 结集或研讨等印证照片 |
| 2 | 作品  完整  展现  资料  （1件） | 造型艺术类 | | 充分反映作品特征的纸质照片1张（A4）  （背面贴附作者及作品名称、简述） | 1.内容清晰完整、效果较好  2.同时附加提交作品剧本、脚本、简谱、唱词等电子文档1份 |
| 舞台艺术类 | | 演出类提供演出视频（U盘1只）；  录音类提供作品音频（U盘1只）。 |
| 摄录制作类 | | 电影类提供作品视频（U盘1只）；  电视类提供代表性内容1集（U盘1只）；  录音类提供作品音频（U盘1只）。 |
| 文字呈现类 | | 提供纸质件1份并提供作品终稿电子文档 | 内容完整 |
| 作品结集类 | | 提供样书1本并提供作品终稿电子文档 |
| 3 | 其他 | 创作心得 | | 用于编印成果集。作品为集体或单位创作的，心得可署个人姓名。 | 350-450字 |